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9年9月29日，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216号）（以下称“通知书”）。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提交的《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需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公司将就通知书提出的问题逐项落实，并与相关中介机构在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将书面回复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以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佩蒂动物营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三十日